

## 飞亚达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飞亚达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证券事务代表张勇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张勇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等相关规定，张勇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张勇先生持有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 33,000 股（尚在禁售期），其辞职后公司将根据《2018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草案修订稿）》相关规定对该部分股份进行回购注销。

公司董事会对张勇先生在任职证券事务代表期间的勤勉工作和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董事长黄勇峰先生提名，拟聘任熊瑶佳女士（简历附后）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结束之日止。

熊瑶佳女士已经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熊瑶佳女士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755-86013669

传真：0755-83348369

邮箱：investor@fiyta.com.cn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一道飞亚达科技大厦 20 楼

特此公告

飞亚达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九日

**附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熊瑶佳女士，1990年1月出生，江西财经大学学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任本公司证券事务助理。

熊瑶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2014年八部委联合印发的《“构建诚信惩戒失信”合作备忘录》中所规定的“失信被执行人”。